

“飓风”“雷霆”取得重大战果

杭州警方抓获1240余名犯罪嫌疑人

见习记者 许金妮 通讯员 傅宏波

本报讯 “按既定方案,统一行动开始!”10月17日9时,随着指挥员一声令下,杭州市公安局“飓风17号”暨“雷霆17号”集中统一行动拉开帷幕。截至10月23日,行动已经获得了重大战果。

拱墅区公安分局打掉一个涉嫌以招揽为名进行套路贷犯罪的团伙,抓获涉案嫌疑人21名;下城区公安分局对开设在小区公寓内的赌场进行冲击,抓获涉案嫌疑人33名;余杭区公安分局对一个软件网络赌博团伙集中收网,抓获主犯马某某、金某等9名涉案嫌疑人;桐庐县公安局对一涉“现金贷”类套路贷犯罪团伙实施收网,抓获涉案嫌疑人25名……据统计,行动中,全市公安机关共打掉涉黑涉恶、套路贷、黄赌毒、环食药等突出

犯罪团伙64个,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1240余名。

与“飓风17号”同步进行的“雷霆17号”行动也有条不紊地展开:全市234个楔子岗亭及58个治安卡口全部启用,交通(水上)治安分局指导全市15个公安检查站启动查控工作4个小时;杭州市公安局直属治安防控机动队、公安武警联勤、摩托化反恐应急分队和交警铁骑机动队按照一级响应要求,强化治安复杂区域的武装巡逻强度和密度,落实机动力量做好反恐应急处置准备。

雷霆行动期间,杭州全市各地整治治安乱点17处,盘查人员14.9万余人次,全市刑事、治安有效警情较9月数据分别下降45.7%、30.5%;检查水电油气热讯等重要基础设施950余家、酒店旅



雷霆行动进行中

馆及娱乐场所2600余家,涉危企业从业单位960余家,整改问题隐患220余处,处罚违规单位50余家。另外,在交通管控方面,杭州全市交警部门累计查处交通违法行为7.1万余起,其中查处电动自行车3类重点违法3570余起,查处工程运输车违法1140余起,查处区、县(市)大队国省道6项重点违法3050余起,查处酒(醉)驾180余起。

中国社区建设展示中心新馆在杭启用



10月23日,中国社区建设展示中心新馆在杭州市紫阳街道上羊市街社区启用。新馆按照“居馆合一”模式对外开放,主要包括基层组织历史厅、社区建设发展厅、社区治理成果厅、左邻右舍社区治理创新园4个功能区块,集史料陈列、文物展示、理论研究、文献收藏、社区实务于一体,是城市居民自治和社区建设的历史课堂、研究基地和对外窗口。

林云龙 茅佳敏 摄



女子站在立案大厅哭泣“我也不知道要告谁” 法官的援手相助令她“这辈子铭记于心”

殷欣欣

福建女子误将35800元打入陌生账户,在尝试了各种办法都于事无补之后,不远千里从福建赶到对方账号开户地——宁波镇海骆驼。历经一波三折后,女子找到镇海法院骆驼法庭,想通过起诉收款人来追回款项。可收款人的身份证号码多少、年龄多大,她全都不知道,只知道对方的名字和一个模糊的户籍所在地。幸好,她得到了法官的帮助,之后顺利拿回钱款。昨日,法官收到了她写来的感谢信。

当日下午4点左右,骆驼法庭的王法官接到立案庭消息,说有个女子想立案却不知道具体该告谁,正在立案大厅哭泣。

王法官赶到现场,只见一名30多岁的女子站在工作人员身边,一个劲地抽噎。王法官了解到,这个女子姓林,福建人,前一天她在网上汇款时,错将一笔35800元的款项汇到通讯录中杨某的账号里。

林女士虽然过去和杨某的这个账号有过资金往来,但那只是生意中的收款

账户而已,而她完全不认识杨某本人。

在发现汇错款后,林女士马上赶去福建的银行。但因为涉及客户资料等隐私问题,银行拒绝提供有关杨某本人的身份信息。

林女士向律师求助,律师建议她去对方开户行所在地——宁波镇海骆驼寻求帮助。

林女士来到镇海骆驼法庭,想通过起诉杨某来拿回自己错汇的35800元。

王法官向林女士解释,根据民事诉讼法,要立案的话,必须要有明确的被告信息,即被告的姓名、住所、年龄等。而林女士只能提供对方的名字,这种情况就无法确定被告。

于是,王法官开具协查公文,让工作人员到收款账户开户银行寻求协查帮助。很快,银行便查明:林女士的确将一笔35800元的款项打入杨某的账号,而且这笔钱仍在账户里。银行还查到杨某的身份信息。如此一来,林女士就可以起诉对方以拿回钱款。

因为杨某户籍也在福建,在王法官建议下,林女士决定回福建起诉对方。

昨日,林女士在给王法官的信中称,她已经追回了错汇的35800元钱。同时,她再次表达了满腔感激之情:“特别要感谢法官的热心和善良,你们是真的在为了老百姓而用心的。万分感谢王法官,这辈子铭记于心。”

法官提醒: 在经济往来中 要注意明确对方身份

王法官提醒,通过手机、电脑等网络转账已经成为广大人民群众日常支付的重要手段。一旦发现汇款错误,应立即联系相关银行,并向公安机关报警请求帮助。在获取对方当事人的姓名、年龄、住址等基本情况的前提下,尽快向被告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若实在提供不出上述基本情况,至少要向人民法院提供足以使被告和其他人相区别的关键信息,以便法院工作人员立案受理。

他同时提醒,在有可能产生纠纷的经济往来中,应尽量掌握对方的身份信息。

小伙好奇按下一个钮 “逼停”列车被罚千元

通讯员 潘建勇

本报讯 近日,平阳籍青年叶某,因为擅自启动S1线站台“紧急停车”按钮“逼停”列车,被温州交通运输局下属轨道交通执法队处以罚款1000元的行政处罚。

据介绍,10月18日晚,刚参加完朋友聚会的叶某,被同事送到市区三垟,准备乘坐轻轨S1线去温州动车南站,然后坐动车回家。21时许,叶某在S1线三垟湿地站候车时,看见屏幕显示列车进站还要5分钟,就在站台转悠。他看到站台上有一个“紧急停车”装置,觉得按钮外面那层透明塑料壳比较好玩,突发奇想要看看它有多厚,就伸手用大拇指用力按它,导致塑料外壳破裂,手指直接按到了“紧急停车”按钮,触发了“紧急停车”警报,直接将即将进站的列车“逼停”在站外。

警报触发后,车站随即启动应急预案查找险情,直到车站管理人员和警察找到叶某,才知道事情原委。

轨道S1线运营安全技术部工作人员介绍,擅自启动“紧急停车”按钮,轻者,逼停列车,影响运营秩序;重者,造成钢轨和列车损伤,以及造成列车追尾重大事故!万幸的是,此次被逼停的列车是末班车,除了列车进站时间延误之外,未造成其他严重后果。

温州市交通运输局下属轨道交通执法队执法人员介绍,根据《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》,拦截列车,强行上下车,擅自进入隧道、轨道或者其他禁入区域,攀爬或者跨越围栏、护栏、护网、站台门等,擅自操作有警示标志的按钮和开关装置,在非紧急状态下动用紧急或者安全装置,上述行为均在禁止之列。违反者,由城市轨道交通运营主管部门责令改正,可以对个人处以5000元以下的罚款,对单位处以3万元以下的罚款;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的,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理;构成犯罪的,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船员被缆绳击伤 海事部门紧急救助

通讯员 张煜 陈建忠

本报讯 10月22日16时42分,台州大陈附近水域一货船上一名船员因机器误操作被缆绳击伤腹部,急需救助。台州海事局接报后,立即指令正在附近水域执行巡航任务的“海巡07561”前往救助,同时协调驻守大陈的专业救助力量“东海救116”也赶过去。

两船先后到达现场,克服风急浪大等恶劣海况,全力营救。17时35分,受伤船员被转移到“海巡07561”上。随后,“海巡07561”全速开往椒江。19时10分,“海巡07561”靠妥椒江荣远客运码头,伤员被已在码头等候的120救护车送医救治。据了解,伤者两根肋骨骨折、肾脏出血,幸亏得到了及时救助。



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电话:0571-85310013